

2012年3月31日 星期六

(上接B065版)

位董事一致同意。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1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将放弃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的表决权。同时提议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股东大会批准的关联交易总额范围内,根据相关项目进展情况的需要对2012年度关联交易进行合理调整。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1、基本情况
(1)中国农工机械化科学研究所 以下简称“中国农机院”
中国农机院注册资本53,136万元人民币,法定代表人李树君,住所为北京市朝阳区德胜门外北沙滩1号,经营范围为:农业机械工程、农副产品设计及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农牧业、机械电子、农产品加工成套设备工程、工程设计、工程施工、工程施工、农业机械、农产品加工及农产品的生产、装配、维修、销售;矿产品的销售;进出口业务;汽车、摩托车的销售;自有房屋的租赁;房屋装修。截止2011年12月31日,该公司资产总额为582,080.53万元,净资产为197,980.52万元,2011年度实现营业收入404,491.39万元,净利润2,060.90万元。

(2)中国国机重工集团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国机重工”
国机重工注册资本139,000万元人民币,法定代表人吴培国,住所北京市朝阳区经济技术开发区盛北街1号,经营范围为:工程机械及重工机械产品研发、设计、生产、加工、销售;工程总承包;工程机械配套、配件生产、销售;工程机械、重工机械产品、维修、道路、桥梁、起重设备、承接、汽车销售;进出口业务;举办展览展销会、技术咨询等服务。截止2011年12月31日,该公司资产总额为186,129.76万元,净资产为132,311.02万元,2011年度实现营业收入20,304.68万元,净利润-1,536.28万元。

(3)中航美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中航美诺”
中航美诺注册资本5,000万元人民币,法定代表人王燕飞,住所为北京市朝阳区北沙滩1号院科研楼322室,经营范围为:设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允许经营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许可的,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截止2011年12月31日,该公司资产总额为23,997.28万元,净资产为10,235.06万元,2011年度实现营业收入19,198.11万元,净利润753.31万元。

(4)中国地质装备总公司 以下简称“中装总公司”
中装总公司注册资本18,368.5万元人民币,法定代表人关健,住所为北京市朝阳区望京西二区221号,经营范围为:许可经营项目:机械设备的出厂、发行;有效期至2013年12月,限《特种设备》(锅炉部经营)。一般经营项目:施工总承包;机械设备的生产、销售;环保设备、工程材料的生产和销售;开展相关技术的研究、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广告业务;进出口业务。截止2011年12月31日,该公司的资产总额为112,307.00万元,净资产为50,660.18万元,2011年度实现营业收入82,118.71万元,净利润641.05万元。

(5)中国包装和食品机械总公司 以下简称“中包总公司”
中包总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1,255万元,法定代表人李树君,住所为北京市朝阳区德胜门外北沙滩1号,经营范围为:设计、生产制造、销售包装食品机械及配件、塑料机械、印刷机械、机电产品;包装和食品机械及其配件;包装和食品机械成套及四肢服务;承包包装和食品工程、食品保鲜工程;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主、辅料内对外技术交流展览会。截止2011年12月31日,该公司的资产总额为4,537.89万元,净资产为-681.35万元,2011年度实现营业收入8,466.21万元,净利润121.15万元。

6)一拖国际经济贸易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一拖国贸”
一拖国贸注册资本人民币6,600万元,法定代表人宋海滔,住所为河南省洛阳市建设路154号,经营范围为: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经中国保监会批准的品种,向境外派遣各类劳务人员(不含海员)。截止2011年12月31日,该公司的资产总额为17,387.05万元,净资产为7,031.48万元,2011年度实现主营业务收入48,714.47万元,净利润-294.51万元。

7)常林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常林股份”
常林股份注册资本11,000万元人民币,法定代表人吴国建,住所为江苏省常州市新北区中环路36号,经营范围为:工程、林业、矿山、环保、采运机械设备的研制、生产和销售;本公司自主生产轮式装载机、压路机和配件的出口;本公司生产、科研所需的外购材料、机械设备的、仪器仪表及零配件的出口(国家组织统一联合经营的16种出口商品和国家实行核定出口数量的机电产品除外);承包境外工程机械行业工程领域内国际招标工程,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技术、材料出口;对外派遣实施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截止2011年12月31日,该公司资产总额为318,866.65万元,净资产为209,621.81万元,2011年度实现营业收入213,542.65万元,净利润16,844.60万元。

(8)中国空分设备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中空气分公司”
中国空分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00万元,法定代表人徐伟佳,住所为浙江省杭州市下城区东新路462号,经营范围为:空气空分成套工程、空分设备及相关产品的制造、销售和售后服务;承包低温液化及储运设备、环保设备成套工程、上述工程和装置的设计、咨询、销售、施工、监理和技术服务;国内工程设备总承包;承包境外工程工程和国际招标工程;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技术、材料出口;对外派遣实施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经营进出口业务。截止2011年12月31日,该公司的资产总额为70,575.89万元,净资产为34,017.07万元,2011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31,196.39万元,净利润737.95万元。

9)天津电气传动设计研究所 以下简称“电气传动研究所”
电气传动研究所注册资本6,200万元人民币,法定代表人付明振,住所为天津市滨海新区塘沽路174号,经营范围为:电气传动及自动化、低压电气装置和中小型水电设备行业技术的归口、研究、开发、转让、咨询和服务(不含中介);电气传动自动化、低压电气装置和中小型水电设备行业产品的制造、试验、调试、认证、批发、零售和包装;电气传动及自动化、低压电气装置和中小型水电设备系统的设计及安装和设备安装、调试及运行;电气传动中小型电动机和成套产品上发布和国内外出口;自有房屋和设备、电气传动及自动化、低压电气装置和中小型水电设备行业产品的进出口业务。 (国家有专项规定的按相关规定执行)。截止2011年12月31日,该公司的资产总额为59,628.03万元,净资产为22,357.56万元,2011年度实现营业收入40,059.27万元,净利润1,589.14万元。

(10)上海中浦供应链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上海中浦”
上海中浦注册资本3000万元人民币,法定代表人胡建民,住所为上海市浦东新区川山路98号8层803室,经营范围为:普通机械及配件、金属材料、化工原料辅料(除危险品)、润滑油、建筑装潢材料、五金交电、文化办公用品、电子产品、电器机械及器材、百货的销售、商务信息咨询(除经纪);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汽车及船舶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截止2011年12月31日,该公司的资产总额为22,233.42万元,净资产为2,944.34万元,2011年度实现营业收入101,178.45万元,净利润699.96万元。

(11)中汽凯瑞贸易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中汽凯瑞”
中汽凯瑞注册资本10,000万元人民币,法定代表人张福生,住所为北京市海淀区北四环中路265号,经营范围为:许可经营项目:对外派遣境外工程所需劳务人员(有效期至2013年11月18日)。一般经营项目:汽车及零配件、机械、电子、纺织品、化工材料及石油制品(危险化学品除外)的销售;进出口经营;汽车租赁;汽车工业技术服务;承办汽车行业内外贸业务;承包汽车行业内工程和国际工程和国际招标工程;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技术、材料出口;计算机网络信息服务。截止2011年12月31日,该公司的资产总额为277,210.20万元,净资产为83,218.24万元,2011年度实现营业收入545,451.46万元,净利润7,436.34万元。

(12)中国汽车工业工程公司 以下简称“中汽工程公司”
中汽工程公司注册资本4,205.5万元人民币,法定代表人陈有权,住所为天津市南开区红旗路天拖南,经营范围为:勘察设计;工程项目建设总承包、管理和监理;工程技术开发、转让、咨询服务;工程设备设计、制造、安装;建筑器材、汽车零部件制造;机械产品及零部件的研发及试验和生产;境外服务;设计、总承包;进出口业务;城市规划和市政公用设计;图文设计;展览服务;房屋租赁(以上范围内国家有专营专项规定的按相关规定执行)。截止2011年12月31日,该公司的资产总额为520,213.18万元,净资产为64,043.17万元,2011年度实现营业收入272,305.55万元,净利润5,971.81万元。

(13)机械工业第三设计研究院 以下简称“机三院”
机三院注册资本人民币5,200万元人民币,法定代表人宋文学,住所为重庆市九龙坡区渝州路17号,经营范围为:许可经营项目:特种设备(压力容器)设计、特种设备(D1、D2级压力容器)设计(有效期至2013-05-21止)。一般经营项目:承包对外工程业务;环境污染防治工程(设计、水、气、声、乙、灰)、房屋建筑、机电安装工程(总承包或承包、环保工程专业承包);工程设计(甲、乙、级);建筑节能工程(总承包或承包);市政工程设计(乙、级);施工图设计、工程总承包(除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建筑修缮设计、近现代重要史迹及代表性建筑修缮设计、文物保护规划乙级、城市规划编制乙级、工程咨询(丙、级)、城市公益项目建设和管理(机械行业)、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甲、乙级、工程造价咨询(甲、乙级)、地质灾害工程治理项目、环境评价乙级、市政行业(其它交通工程)专业乙级、建筑行业(人防工程、人防工程)、人防工程(资质等级证书)、通用设备制造业(制造、开发、销售及技术服务)、货物进出口、(为国内企业提供劳务服务除外,不得经营)、法律、法规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需经审批的,未获审批前,不得经营。截止2011年12月31日,该公司资产总额为158,136.77万元,净资产为17,996.17万元,2011年度实现营业收入90,110.75万元,净利润5,047.56万元。

(14)中国中元国际工程公司 以下简称“中元国际”
中元国际注册资本人民币12,439.50万元人民币,法定代表人尹建,住所为北京市海淀区三里北街5号,经营范围为:许可经营项目:对外派遣实施境外工程所需劳务人员;自行研发制造(仅指压力容器以许可证为准,有效期至2016年04月01日)。一般经营项目:承包境外化工石化医药、机械、建筑和工程领域内国际招标工程;工程勘测、咨询、设计、管理、监理和工程承包;进出口业务;设备成套;备品、汽车、钢材、铁矿物、焦炭、焦油、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设备、材料及成套设备采购、销售;建设工程招标准代;与上述业务相关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咨询、培训、展览和技术交流;机械设备安装、工程、建筑装修工程、水、木家具清洁工程、空调洁净工程的专业承包;广告经营。截止2011年12月31日,该公司资产总额为171,571.98万元,净资产为50,116.43万元,2011年度实现营业收入172,497.74万元,净利润8,486.19万元。

(15)机械工业勘察设计研究院 以下简称“机勘院”
机勘院注册资本人民币1,026万元,法定代表人张杰,住所为西安市新城区咸宁中路51号,经营范围:工程设计及工程总承包、项目管理业务;岩土工程勘察、设计、施工、试验、检测及技术咨询服务;工程测量与监测;地质灾害评估、勘察、设计;岩土工程勘察、设计、施工、试验、检测;2011年12月31日,该公司资产总额为26,095.76万元,净资产为2,573.98万元,实现营业收入29,791.11万元,净利润399.92万元。

(16)中国通用机械总公司 以下简称“中通公司”
中通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4,202万元人民币,法定代表人黄劲,住所为北京市西城区太平街甲2号,经营范围为:许可经营项目:对外派遣与其实力、规模、业绩相适应的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一般经营项目:石油、化工、石化工程、医药、轻纺、城建、建材、冶金、能源、化工、能源、农业、地矿、新材料、冷冻空调、给排水、流体输送、供热、环保、节能、节水等方面设备安装工程的项目承包和设备成套服务;石油、化工、轻工、冷冻空调、给排水、流体输送、供热、环保、节能、节水等方面工程项目的的设计;招标准代;汽车销售;进出口业务;承包境外机械工程和境内国际招标工程;设备管理;有色金属、钢材的销售;与上述业务有关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和展览展示。截止2011年12月31日,该公司资产总额为61,912.70万元,净资产为6,597.69万元,2011年度实现营业收入4,62,077.03万元,净利润898.21万元。

(17)中国联合工程公司 以下简称“中国联合”
中国联合注册资本人民币20,100万元,法定代表人郭伟华,住所为浙江省杭州市石塘路338号,经营范围为:许可经营项目:对外派遣与其实力、规模、业绩相适应的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一般经营项目:工程咨询、勘察、设计、监理、项目管理;工程总承包;工程项目所需的设备和材料的采购;承包境外工程领域内国际招标工程;承包上述境外工程的勘测、咨询、设计和监理项目;进出口业务;工程招标准代和施工总承包;机械、电子、轻工、环保、化工、危险化学品除外;建筑材料新产品研发及开发产品的销售;机械设备及制造、与主营业务有关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信息咨询等服务。截止2011年12月31日,该公司资产总额为546,721.65万元,净资产为48,397.16万元,2011年度实现营业收入321,927.65万元,净利润13,887.38万元。

(18)中进汽贸服务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中进汽贸”
中进汽贸注册资本人民币5,000万元,法定代表人许全有,住所为北京市东城区广福楼12号,经营范围为:许可经营项目:保险兼业代理。一般经营项目:汽车租赁;汽车、二手车、汽车零部件的销售;仓储服务;经济信息咨询。截止2011年12月31日,该公司的资产总额为32,030.08万元,净资产为10,799.87万元,2011年度实现营业收入10,810.16万元,净利润2,446.95万元。

2、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
中国农机院、国机重工、中航美诺、中装总公司、中包总公司、一拖国贸、常林股份、中国空分公司、电气传动研究所、上海中浦、中汽凯瑞、中汽工程公司、机三院、中元国际、机勘院、中通公司、中国联合、中进汽贸为公司控股股东中国机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条第(二)项规定的情形,为上市公司的关联方。

3、履约能力分析
中国农机院为我国规模最大、创新能力强、多学科综合性现代农业装备科研开发机构;国机重工在工程机械领域与制造领域拥有实力雄厚的研发能力和生产制造能力,拥有两个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两个“企业博士后科研工作站”、“一个机械工业质量监督检测中心;中航美诺拥有国内大型地配架配套机具的研发生产及制造,为国内高新技术龙头企业,已通过ISO9000质量管理体系认证,承担多项国家科研项目;在国内拥有30多家长期合作的供应商伙伴;中装总公司是集集产、供、销、研、工、贸为一体的全国性工程机械仪器大型工业企业,拥有地质装备行业唯一一家国家企业技术中心;中包总公司是一个集装备制造、技术开发、生产制造、国内外贸易及展于一体的综合性实业企业,具有资深的行业背景和丰富的行业地位;一拖国贸负责国内最大的工程机械控制主机制造企业——中国一拖集团有限公司的国际市场业务;常林股份是国内工程机械行业骨干企业,拥有工程机械10000台/年高档次结构件35,000吨/年的生产能力,在行业内率先通过了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14001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和ISO1800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中通公司是从事专业分离与纯化、天然气石油气分离与纯化、低温蒸馏、环保保护能源综合利用、自动控制和其他机械电子设备的设计、制造、工程、项目管理、进出口贸易、设备成套和PEP工程承包的国家级专业工程公司;电气传动研究所是国内电气传动及自动系统工程、中小型水电发电成套设备和低压电气成套设备的主要科研和工程生产制造基地,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国家鼓励创新型企业,上海中浦在钢铁装备领域是国内规模最大、代理品种最全、成长最快、进出口贸易及延伸加工能力最强的中

产品供应商;中汽凯瑞主营汽车及汽车零部件的进出口业务,已开辟了北美、亚洲、拉美、澳洲等市场,在外贸业务中逐步占据了主要地位,正在向国际化、实业化、集团化和综合贸易型公司迈进;中汽工程在汽车、摩托车、发动机、农业机械等工程设计领域处于国内领先,拥有国家颁发的工程勘察、设计、咨询、监理等三项资质证书,其中甲级资质证书52项,是中国机械行业规模最大、拥有甲级资质最多的一家公司,一期工程为国家大型甲级设计研究院,在中国勘察设计咨询业享有声誉,是我国勘察设计、项目管理工程总承包强企业之一,具有国家甲级工程总承包和国内外环境污染防治专项工程设计甲级资格,持有排水工程专业和环境影响评价乙级证书,完成了百余项各类工业废水、废气治理工程;中元国际是国内建设工程设计行业的核心企业,具有工程勘察设计综合类、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及其相关资质;中航美诺拥有设计、咨询、设计、施工、工程咨询甲级及地基与基础工程专业承包的21个专业的工程总承包、项目管理业务;机勘院是国家大型综合性勘察设计单位,拥有工程勘察综合甲级、测绘工程、地质灾害评估、勘察、设计、施工、工程咨询甲级及地基与基础工程专业承包、建筑工程和市政工程勘察设计甲级等相关资质;中通公司具有对外工程承包经营、进出口贸易、甲级机械工程设计、甲级设备监理资质、压力容器和环境工程专项设计资质;中国联合是中国最早组建的国家一级综合性设计单位之一,具有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工程总承包甲级资质、房屋建筑工程总承包一级资质,具有多个行业的工程咨询甲级资质和工程造价咨询甲级资质、城市规划编制甲级资质和多个专项设计甲级资质;中进汽贸是中国进口汽车贸易中心区的控制公司,是经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登记注册的专业汽车租赁公司。上述公司经营正常,具备履约能力。

4、与关联人进行的各种关联交易
预计公司与中国农机院2012年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不超过33,084.00万元;预计公司与国机重工2012年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不超过6,756.69万元;预计公司与中航美诺2012年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不超过5,000.00万元;预计公司与中包总公司2012年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不超过6,479.51万元;预计公司与中包总公司2012年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不超过2,033.46万元;预计公司与一拖国贸2012年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不超过1,604.55万元;预计公司与常林股份2012年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不超过365.00万元;预计公司与中国空分公司2012年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不超过136.00万元;预计公司与电气传动研究所2012年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不超过100.00万元;预计公司与上海中浦2012年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不超过15,000.00万元;预计公司与中汽凯瑞2012年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不超过5,500.00万元;预计公司与中汽工程公司2012年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不超过2,000.00万元;预计公司与机三院2012年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不超过1,700.30万元;预计公司与中元国际2012年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不超过1,000.00万元;预计公司与机勘院2012年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不超过860.00万元;预计公司与中通公司2012年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不超过632.00万元;预计公司与中包总公司2012年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不超过225.50万元;预计公司与中进汽贸2012年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不超过138.60万元。即,公司与上述关联方中国机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关联方201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不超过282,115.61万元。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1、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1)采购商品:公司向关联人采购商品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依据公允的市场价格确定交易价格。

(2)销售商品:公司向关联人销售商品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依据公允的市场价格确定交易价格。
(3)接受劳务:公司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参考市场价格,采取招标或议标的方式确定中标单位和价格,按照交易双方签订的具体协议或合同约定以及工程进度支付款项。

2、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1)公司于所属企业中汽凯瑞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于2010年3月10日与中国联合签署了接受劳务的合同,合同价格为410万元,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双方责任义务履行完毕后合同终止。

(2)公司于2010年5月15日与中通公司签署了国内总包合同,总价合同价格为580万元,合同生效条件为:双方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公司对外总包合同,总包须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合同将于工程竣工验收,质保期结束后,且双方结清所有应付和应赔款项后终止。

(3)公司于2010年5月18日与中国农机院签署了接受劳务的合同,合同价格为918万元,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并于公司收到对外预付工程款之日起生效,双方责任义务履行完毕后合同终止。

(4)公司于2010年12月14日与中进汽贸签署了汽车租赁的合同,合同价格为138.60万元,合同经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后生效,双方责任义务履行完毕后合同终止。

(5)公司于2010年12月28日与中装总公司签署了采购设备的合同,合同价格为19,357万元,合同经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后生效,双方责任义务履行完毕后合同终止。

(6)公司于2011年4月8日与机三院签署了接受劳务的合同,合同价格为928.90万元,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并于对外总包合同之日起生效,双方责任义务履行完毕后合同终止。

(7)公司于2011年4月9日与机三院签署接受劳务的合同,合同价格为291万元,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双方责任义务履行完毕后合同终止。

(8)公司于2011年4月10日与中装总公司签署接受劳务的合同,合同价格为37.60万元,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双方责任义务履行完毕后合同终止。

(9)公司于2011年4月19日与中国农机院签署了接受劳务的合同,合同价格为389.64万元,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且主合同生效之日起生效,双方责任义务履行完毕后合同终止。

(10)公司于2011年5月18日与机三院签署接受劳务的合同,合同价格为559万元,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双方责任义务履行完毕后合同终止。

(11)公司于所属中国中元国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于2011年7月28日与中国空分公司签署了采购商品的合同,合同价格为7800万元,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且主合同生效之日起生效,双方责任义务履行完毕后合同终止。

(12)公司于2011年8月5日与中装总公司签署采购商品的合同,合同价格为327.74万元,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双方责任义务履行完毕后合同终止。合同于2011年12月19日签署了该合同的补充协议,增加部分的价格为28.23万元,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双方责任义务履行完毕后合同终止。

(13)公司控股子公司中工国际投资(老挝)有限公司于2011年8月9日与机三院签署接受劳务的合同,合同价格为50万元,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双方责任义务履行完毕后合同终止。

(14)公司于2011年9月21日与一拖国贸签署采购商品合同,合同价格为604.55万元,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双方责任义务履行完毕后合同终止。

(15)公司于2011年9月26日与常林股份签署采购商品合同,合同价格为132.5万元,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且主合同生效之日起生效,双方责任义务履行完毕后合同终止。

(16)公司于2011年9月26日与常林股份签署采购商品合同,合同价格为190.50万元,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且主合同生效之日起生效,双方责任义务履行完毕后合同终止。

(17)公司于2011年10月10日与中国农机院签署采购商品合同,合同价格为374.87万元,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双方责任义务履行完毕后合同终止。

(18)公司于2011年10月10日与中国农机院签署采购商品合同,合同价格为285万元,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双方责任义务履行完毕后合同终止。

(19)公司于2011年10月12日与国机重工签署采购商品合同,合同价格为753.30万元,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且主合同生效之日起生效,双方责任义务履行完毕后合同终止。

(20)公司于2011年10月16日与中包总公司签署采购商品合同,合同价格为1,999.47万元,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双方责任义务履行完毕后合同终止。该合同于2012年2月29日签署该合同的补充协议,增加价格变为2,033.46万元,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双方责任义务履行完毕后合同终止。

(21)公司于2011年11月1日与机三院签署接受劳务的合同,合同价格为574万元,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在双方完成规定的一切职责和义务并结清项目管理酬金后自动终止。

(22)公司控股子公司中工国际投资(老挝)有限公司于2011年11月1日与机三院签署接受劳务的合同,合同价格为624万元,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在双方完成规定的一切职责和义务并结清项目管理酬金后自动终止。

(23)公司于2011年11月10日与中装总公司签署接受劳务合同,合同价格为426万元,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且主合同生效之日起生效,双方责任义务履行完毕后合同终止。

(24)公司于2011年11月25日与中国汽工程公司签署接受劳务合同,合同价格为90万元,合同在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将于项目质保期结束后且双方结清所有应付和应赔款项后终止。

(25)公司于2011年12月1日与中国农机院签署接受劳务合同,合同价格为7,620.68万元,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双方协商一致并书面同意或双方完全履行了合同约定的义务时合同终止。

(26)公司于2012年1月15日与中国农机院签署采购商品合同,合同价格为797.5万元,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双方责任义务履行完毕后合同终止。

(27)公司于2012年2月8日与中国汽工程公司签署接受劳务合同,合同价格为90万元,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将于项目质保期结束后且双方结清所有应付和应赔款项后终止。

公司将201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关联交易后,根据相关项目进展情况和需要,适时与中国农机院、国机重工、中航美诺、中装总公司、一拖国贸、常林股份、电气传动研究所、上海中浦、中汽凯瑞、中汽工程公司、中元国际、中通公司签署上述关联交易的合同或协议。

四、关联交易的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向关联人采购商品、向关联方销售商品和接受劳务的交易,有助于公司国际工程承包项目的执行和其他业务的开展,是公司执行国际工程承包项目的客观需要,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在董事会对上述关联交易审议前签署了事前认可意见,同意将上述关联交易提交董事会审议。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与关联方采购商品、向关联方销售商品和接受劳务的交易,有助于公司国际工程承包项目的执行和其他业务的开展,交易价格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及市场化定价的原则。在议案表决时,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执行了有关的回避表决制度,符合上市公司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符合上市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未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和非关联股东的利益。

六、备查文件
1、中工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中工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2年3月31日

证券代码:002051 证券简称:中工国际 公告编号:2012-029

中工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老挝万象国际综合开发项目 一期建设及投资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调整建设及投资方案概述
1、调整建设及投资方案的基本情况
中工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老挝万象国际综合开发项目一期建设及投资方案的议案》,公司控股子公司中工国际投资(老挝)有限公司(CAME Investment Lao) Co., Ltd.,以下简称“中工老挝公司”)拟投资开发老挝万象国际综合开发项目一期,有关内容详见2011年8月11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2011-028号公告。为了更好地推进投资进程,经多次市场调研和严格论证,中工老挝公司对老挝万象国际综合开发项目一期建设及投资方案进行调整。

2、董事会审议议案的基本情况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12年3月31日召开,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调整老挝万象国际综合开发项目一期建设及投资方案的议案》。

三、调整老挝万象国际综合开发项目一期建设及投资方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及国家发改委和商务核准后方可实施。

3、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
4、调整前建设及投资方案情况
根据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的老挝万象国际综合开发项目一期建设及投资方案,老挝万象国际综合开发项目一期的主要内容为:获取上、下游地块的用地权益,建设2012年亚欧峰会官办别国项目、开发建筑面积约为3.3万平方米的星级商铺项目及建设地块一期开发所需的基础设施。一期开发土地面积约为12万平方米,建设面积约为11.6万平方米,建设期约3年,总投资额约为1.6亿美元。此外,本次中工老挝公司将收购本地块内东昌酒店并进行升级改造,以提升该地区物业的整体价值。该酒店占地面积约6万平方米,建筑面积约1.9万平方米。

2、调整后的方案的基本情况
调整老挝万象国际综合开发项目总占地面积约42.5万平方米,整个地块分两期开发建设,其中:一期建设用地约19.6万平方米,建筑面积约26.94万平方米,拟建设内容包括购物中心、商铺、商务办公中心、期、服务式公寓、东昌酒店升级改造、高档酒店及会所等,计划年内建设;二期建设面积约22.9万平方米,建

筑面积约24.98万平方米,拟建设内容包括商务办公中心二期、低层豪华酒店、商务酒店、传统文化中心、国际会议中心及高档酒店等。

经调整后,一期投资方案中包含的内容主要为:获取上、下游地块的用地权益、建设2012年亚欧峰会官办别国、开发高档商铺、开发购物中心、开发商务办公中心一期、开发服务式公寓、收购东昌酒店并进行升级改造、建设地块一期开发所需的基础设施。计划投资规模调整为3.8亿美元。

四、调整后老对公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调整后老挝万象国际综合开发项目一期建设和投资方案开发完成后,将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一定的影响。此次方案调整可能存在的对公司的影响和主要风险为:

1、本项目为大型综合性地产开发项目,需通过较长时间的运营来盈利,资金沉淀较多,尤其在开发环节对资金的需求较大,应做好资金筹措计划,避免资金风险的发生。

2、近年来老挝经济发展较快,居民购买力稳步提升。但由于类似高端物业的开发在当地数量较少,因而在开发策划和销售预测上缺乏借鉴,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公司将聘请经验丰富的专业团队进行方案策划和实施,并协同完成销售以实现利润。

公司认为,上述项目投资风险均在公司可控及可承受的范围之内,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情况造成不利影响。

五、备查文件
(1)发行股票的公告
(2)中工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工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2年3月31日

证券代码:002051 证券简称:中工国际 公告编号:2012-030

中工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中工国际投资 (老挝)有限公司26,600万美元贷款 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担保情况概述
1、中工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工国际”或“公司”)控股子公司中工国际投资(老挝)有限公司(CAME Investment Lao) Co., Ltd.,以下简称“中工老挝公司”)是老挝万象国际综合开发项目的合作开发及运营管理机构,为满足项目建设开发所需的资金需要,中工老挝公司向拟向中国银行申请不超过300万美元(约)贷款70%,即26,600万美元的银行贷款,该项贷款采取有限追索的项目融资方式,中工国际与老挝公司对该项贷款的提供不超过26,600万美元的财务完工担保。具体条款以中工国际与贷款银行签订的《担保合同》为准。

2、董事会审议担保议案的基本情况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12年3月30日召开,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中工国际投资(老挝)有限公司26,600万美元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本次对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中工国际投资(老挝)有限公司(CAME Investment Lao) Co., Ltd.)
注册地址:老挝万象市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博
注册资本:300万美元

经营范围:咨询、服务、设计、建设、业务开发与投资。
股权结构:中工国际持股70%股权,老挝吉达蓬集团持股30%股权。

截止2011年12月31日,中工老挝公司资产总额为25,724,558.04美元,负债总额为27,733,685.94美元,资产负债率88.37%;净资产为2,990,872.10美元;2011年度实现营业收入为0,利润总额为-643,370.78美元,净利润为-643,370.78美元。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由于《担保合同》尚未签署,《担保合同》主要内容有中工国际及中工老挝公司与贷款银行共同协商确定。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为控股子公司中工老挝公司26,600万美元贷款提供担保,是为了确保老挝万象国际综合开发项目一期建设的顺利推进并满足向银行融资的要求,有利于控股子公司筹措资金,开展业务,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风险处于公司可控的范围之内,不存在与中国证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会[2003]16号)及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证监会[2005]120号)相违背的情况。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本公告日,中工国际及控股子公司均无对外担保和逾期担保情况。本次对控股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金额为26,600万美元,折合人民币167,202.28万元,占公司2011年12月31日经审计后净资产256,797.29万元的10.36%。

六、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在董事会对上述担保议案审议前签署了事前认可意见,同意将上述担保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为控股子公司中工国际投资(老挝)有限公司26,600万美元的贷款提供担保,是为了确保老挝万象国际综合开发项目一期建设的顺利推进并满足向银行融资的要求,是正常的、必要的经营行为,该担保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七、备查文件
1、中工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中工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2年3月31日

证券代码:002051 证券简称:中工国际 公告编号:2012-031

关于召开中工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一)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二)会议召开方式: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网络或其他表决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现场会议
1、会议召开时间和日期:2012年4月25日下午1:30
2、会议地点:北京市海淀区丹棱街3号
(四)会议召开条件
本次股东大会召开前需由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有关事项。

2、网络投票系统
1、网络投票时间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时间为:2012年4月25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3:00;
(2)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2年4月24日下午3:00至2012年4月25日下午3:00期间的任意时间。

<